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全新好 公告编号:2025-014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2025】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5,400,658.40	43,283,060.18	12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72,378.55	640,801.15	176.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50,928.07	579,980.30	6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3,147,684.64	26,489,470.68	251.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1	0.0018	18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1	0.0018	18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8%	0.51%	0.4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1,413,705.43	318,805,983.54	-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81,027,028.72	179,254,650.17	0.99%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958.4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1,850.00	证券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7,890.8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74.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4.36	
合计	821,450.4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变动说明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其他应付款	34,549,813.79	48,856,375.58	-29.28	主要为本期归还博恒投资借款所致。
营业收入	95,400,658.40	43,283,060.18	120.41	主要为本期合并范围较上期增加丽众汽车所致。
营业成本	84,372,095.56	33,402,800.93	152.59	主要为本期合并范围较上期增加丽众汽车所致。
销售费用	3,507,910.80	2,350,277.44	49.26	主要为本期合并范围较上期增加丽众汽车所致。
财务费用	395,375.82	-29,010.45	不适用	主要为本期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778,149.96	2,521.05	30,766.11	主要为本期没收物业租赁违约客户押金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2,378.55	640,801.15	176.59	主要为本期营业外收入增加所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593,920.81	45,297,731.60	139.73	主要为本期合并范围较上期增加丽众汽车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147,684.64	26,489,470.68	251.64	主要为本期合并范围较上期增加丽众汽车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009,034.25	32,925,898.72	212.8%	主要为本期归还借款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11,037.57	-4,364,983.34	不适用	主要为本期归还借款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09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汉富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9%	46,000,127	0	质押	46,000,127
					冻结	46,000,127
深圳市博恒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2%	37,500,000	0	不适用	0
共青城汇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78%	33,873,262	0	不适用	0
建德隽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17,322,496	0	不适用	0
陈卓婷	境内自然人	2.47%	8,540,272	0	不适用	0
李斌	境内自然人	1.30%	4,509,600	0	不适用	0
张莉	境内自然人	1.16%	4,015,000	0	不适用	0
杨生平	境内自然人	0.82%	2,833,468	0	不适用	0
杨晓洲	境内自然人	0.78%	2,689,315	0	不适用	0
江建珍	境内自然人	0.72%	2,496,06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汉富控股有限公司	46,000,127	人民币普通股	46,000,127	
深圳市博恒投资有限公司	3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00,000	
共青城汇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873,262	人民币普通股	33,873,262	
建德隽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322,496	人民币普通股	17,322,496	
陈卓婷	8,540,272	人民币普通股	8,540,272	
李斌	4,509,6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9,600	
张莉	4,0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15,000	
杨生平	2,833,468	人民币普通股	2,833,468	
杨晓洲	2,689,315	人民币普通股	2,689,315	
江建珍	2,496,060	人民币普通股	2,496,0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市博恒投资有限公司和共青城汇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之间未进行询证,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张莉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679,9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335,1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4,015,000股; 杨晓洲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098,415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590,9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689,315股; 江建珍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22,06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264,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496,06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通知》(2024)京03执3177号。公司股东汉富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富控股")持有公司股份46,000,127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12.99%)将于2025年4月24日10时至2025年4月25日10时止(延时除外)被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北京泓钧与汉富控股前期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相关1.59亿元交易尾款作为全新好相关诉讼仲裁案件所受损失的补偿、赔偿。北京泓钧已就《股份转让协议》和全新好共同作为申请人,汉富控股作为被申请人进行仲裁调解。根据公司与北京泓钧签署的《关于履行(股票质押合同)相关安排的协议》,北京泓钧同意并赋予全新好拥有数额不少于8,000万元的分配权,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为确保公司利益,截止本公告日,北京泓钧已委托泓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钧实业")代汉富控股先行支付公司罚款1,5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收到相关诉讼仲裁补偿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因汉富控股持有公司股票司法拍卖最终成交价格等方面因素的不确定性,剩余补偿款项能否收到存在不确定性。2025年4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汉富控股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2025-013),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示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显示,用户姓名林文杰于2025年04月25日10:32:10在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汉富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全新好证券代码000007745,000,127股股票(无限售流通股)"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人民币390,050,697元。根据《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提示,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标的物最终成交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鉴于上述相关程序尚未完毕,上述拍卖股权最终完成司法划转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跟进事项后续进展,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2.2023年8月31日,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广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博投资")收到股东广州合仁实业有限公司关于盈余分配纠纷的起诉状,起诉事由如下:原告为广州合仁实业有限公司,系广博投资持股10%的股东,被告一为深圳市广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被告二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系广博投资持股90%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诉讼请求:一、请求判决被告一向原告支付截止2007年12月31日盈余分配款本金2143606.38元及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损失1665508.92元(以本金2143606.38元为基数,自2008年5月23日起至2019年8月19日期间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共计为132591.06元;自2019年8月20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利率计算,暂计至2023年9月22日为339697.86元,前述利息合计1665508.92元;最终以实际全部付清之日止计算的为准);二、请求判决被告一向原告赔偿维权费开支损失240000元(包括律师费、担保费等维权费用);三、请求判决被告二对被告一就第一项、第二项诉讼请求下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四、请求判决由被告一、被告二共同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包括保全费)。上述诉讼请求第一项至第二项标的合计金额为:4049115.30元。2024年1月4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先行调解告知书。2024年12月31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作出(2024)粤0305民初337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驳回原告广州合仁实业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2025年3月12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出具《查封、扣押、冻结财产通知书》,法院根据(2023)粤0305民诉前调390053号民事裁定书继续冻结如下财产:1、已继续冻结被申请人深圳市广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银行账户内存款人民币4049115.3元。继续冻结结果为:已实际继续冻结人民币5403.76元,冻结额度为人民币4049115.30元,期限自2025年3月7日至2026年3月6日。2、已继续冻结被申请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户内存款人民币4049115.3元。继续冻结结果为:已实际继续冻结人民币9064.66元,冻结额度为人民币4049115.30元,期限自2025年3月7日至2026年3月6日。目前该案公司需承担的责任尚未有明确的结果,因案件尚未判决相关利息财务暂未作处理。

3.公司或子公司为子公司担保情况:应子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经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公司或子公司为子公司日常经营提供担保总额度合计为不超过人民币11,630万元(该额度主要为前期签订并执行中的担保到期后循环使用),有效期为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报告期内已使用担保额度为2,094.25万元。

4.2020年11月公司收到汉富控股部件送达的《关于变更承担全新好诉讼(仲裁)损失承诺的函》,汉富控股未经合规程序取消其前期所作公开承诺,深圳证监局已责令其整改,目前尚未收到汉富控股相关整改措施。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5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承诺履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

5.2021年1月29日,公司第一大股东汉富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部分被强制平仓,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被强制平仓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2021年6月16日汉富控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3,450,5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2021年9月15日汉富控股减持其所有的公司股票2,027,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59%,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6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所持有的股票减持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截至目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履行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

6.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2024年8月1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南通鳗众汽车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公司控股孙公司盐城新城福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福德")与交易对手方海花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花集团")及自然人陆尔东签订《股权收购协议》,以建信税务师事务所2024年6月18日出具的《南通鳗众汽车有限公司企业财务状况专项审核报告》审核后企业净资产15,533,015.89元为定价依据,认人民币1,553万元收购南通鳗众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鳗众")100%股权。因实际合并报表时间为2024年7月31日与建信税务师事务所2024年6月18日出具的《南通鳗众汽车有限公司企业财务状况专项审核报告》时间差异,为了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经与交易对方协商,各方同意聘请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对鳗众汽车2024年7月底的净资产进行审计,交易价格将按照审计情况多退少补。经公司年审会计师审计2024年7月31日南通鳗众净资产为15,224,052.83元,因此交易对于方将退回305,947.17元,目前该笔退款尚未收到。

7.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确保公司运营资金及时足额到位,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向股东深圳市博恒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恒投资")借款人民币2090万元(免息)(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向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091),后实际借款2,856万元。公司于2024年10月还款1,400万元,2025年1月还款1,456万元。截至本定期报告披露日,前述借款已全额归还。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107,668.98	104,696,690.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00,000.00	9,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322,738.49	20,972,160.7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975,782.23	6,874,360.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351,702.94	32,526,398.1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3,661,722.80	31,328,637.9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69,713.66	5,460,529.90
流动资产合计	206,189,329.10	210,858,777.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4,643.00	734,643.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4,487,266.70	34,984,636.98
固定资产	44,347,259.69	45,107,012.4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230,912.46	14,324,130.57
无形资产	43,458.38	48,533.3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743,507.50	9,947,606.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37,328.60	2,800,643.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224,376.33	107,947,206.25
资产总计	311,413,705.43	318,805,983.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774,534.25	23,845,771.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886,400.00	8,886,400.00
应付账款	20,058,553.07	22,455,090.20
预收款项	197,440.00	159,280.00
合同负债	1,435,771.24	2,069,303.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62,191.35	2,415,375.73
应交税费	1,324,915.97	808,872.40
其他应付款	34,549,813.79	48,856,375.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72,281.11	2,771,227.19
其他流动负债	183,544.96	276,410.42
流动负债合计	103,954,385.73	112,543,105.8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806,355.92	11,958,751.1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01,004.52	2,751,690.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06,360.44	14,710,441.81
负债合计	118,260,746.17	127,253,547.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6,448,044.00	346,448,0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7,024,158.46	157,024,158.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65,357.00	-1,865,357.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988,897.98	8,988,897.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9,578,714.72	-331,351,093.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027,028.72	179,254,650.17
少数股东权益	12,125,930.54	12,297,785.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3,152,959.26	191,552,435.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1,413,705.43	318,805,983.54

法定代表人:唐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其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翔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5,400,658.40	43,283,060.18
其中:营业收入	95,400,658.40	43,283,060.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4,350,391.14	42,419,153.81
其中:营业成本	84,372,095.56	33,402,800.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10,416.64	272,740.32
销售费用	3,507,910.80	2,350,277.44
管理费用	5,764,592.32	6,422,345.5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95,375.82	-29,010.45
其中:利息费用	532,340.38	217,549.63
利息收入	41,443.44	126,926.06
加:其他收益	3,958.47	5,671.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850.00	59,037.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271.98	-33,177.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446.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1,900.88	896,426.56
加:营业外收入	778,149.96	2,521.05
减:营业外支出	259.15	6,107.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09,791.71	891,840.11
减:所得税费用	137,413.16	526,991.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0,523.34	364,848.2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0,523.34	364,848.2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2,378.55	640,801.15
2.少数股东损益	-171,855.21	-275,952.9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00,523.34	364,848.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72,378.55	640,801.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1,855.21	-275,952.9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61	0.0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61	0.001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唐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其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翔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593,920.81	45,297,731.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98,888.76	1,738,719.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05,743.32	9,329,64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898,552.89	56,366,100.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64,520.42	8,512,762.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90,154.12	5,917,988.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37,365.81	1,477,910.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68,327.90	13,967,979.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60,368.25	29,876,630.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147,684.64	26,489,470.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850.00	59,037.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850.00	59,037.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148.91	7,236.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148.91	7,236.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98.91	51,800.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7,667.70	2,668,233.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7,667.70	2,668,233.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009,034.25	32,925,898.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2,340.38	112,872.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8,290.24	644,324.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529,574.87	33,683,095.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711,907.17	-31,014,861.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0,483.87	108,606.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11,037.57	-4,364,983.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984,829.66	193,063,849.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473,792.09	188,698,865.93

(二)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5-13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1,585,793.25	141,533,972.82	-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165,648.84	33,791,653.90	-1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961,752.13	33,332,874.98	-13.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35,216.71	41,629,662.39	-83.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9	-1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9	-1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9%	2.65%	-0.4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02,131,829.81	1,851,252,770.16	-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394,685,104.98	1,365,506,617.31	2.14%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91.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37,520.47	主要系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南湖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等收到的政府补助,以及各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本期摊销。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1,226.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384.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066.56	
合计	1,203,896.7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35,216.71	41,629,662.39	-83.82%	主要系本期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同时本期支付的资源补偿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0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当代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3%	39,944,669	38,634,669	质押	39,940,000
					冻结	26,640,000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98%	26,551,296	0	不适用	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	国有法人	6.07%	10,763,305	0	不适用	0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2%	4,818,700	0	质押	3,520,000
					冻结	4,818,700
严宇规	境内自然人	2.02%	3,577,614	0	不适用	0
国联安基金-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国联安基金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相对收益型(保额分红)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5%	3,273,600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旅游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1,666,9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1,591,500	0	不适用	0
平安安赢投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87%	1,542,500	0	不适用	0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7%	1,193,431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551,296	人民币普通股	26,551,296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	10,763,305	人民币普通股	10,763,305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18,700	人民币普通股	4,818,700	
严宇规	3,577,614	人民币普通股	3,577,614	
国联安基金-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国联安基金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相对收益型(保额分红)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273,600	人民币普通股	3,273,6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旅游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66,9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6,900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591,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1,500	
平安安赢投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4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2,500	
武汉当代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0,000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193,431	人民币普通股	1,193,43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武汉当代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自然人股东罗德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25.70%的股份。 2、股东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为股东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两者合计持有公司21.06%的股份。 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